

证券代码：300477

证券简称：合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44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 增持公司股份达到 1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4月27日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发布了《关于董事长暨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9）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刘泽刚先生及董事韦强先生、董事张仁增先生、董事何昀先生、董事高星女士、监事王维平计划（刘泽刚与韦强、张仁增、何昀、高星为一致行动协议人）自2017年4月28日起六个月内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）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。

2017年6月8日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发布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通过信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。公司持股5%以上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泽刚先生及持股5%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韦强先生、持股5%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仁增先生自2017年6月8日至2017年10月28日以“西藏信托莱沃3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。

2017年6月13日，公司接到控股股、实际控制人刘泽刚先生及实际控制人韦强先生、张仁增先生、何昀先生、高星女士关于增持本公司股份达到1%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情况

（一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情况：

增持股东	增持时间	增持数量(股)	增持比例
刘泽刚	2017/4/28	7,000	0.0110%
	2017/5/2	8,500	
	2017/5/3	8,500	

	2017/5/4	3,200	
	2017/5/5	3,700	
韦强	2017/4/28	2,000	0.0007%
张仁增	2017/4/28	800	0.0010%
	2017/5/5	2,000	
何昀	2017/4/28	10,000	0.1323%
	2017/5/23	360,000	
高星	2017/5/3	1,000	0.0815%
	2017/5/23	227,000	
合计:		633,700	0.2265%

(二)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“西藏信托莱沃3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情况:

序号	增持时间	增持股数(股)	增持比例
1	2017/06/08	1,000,000	0.3574%
2	2017/06/09	600,000	0.2145%
3	2017/06/12	500,000	0.1787%
合计:		2,100,000	0.7506%

本次增持前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泽刚先生及实际控制人韦强先生、张仁增先生、何昀先生、高星女士合计持有公司144,996,227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51.83%,本次增持后,上述股东合计控制公司股票147,729,927股,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2.80%。

二、后续增持计划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,控股股东、刘泽刚先生及实际控制人韦强先生、张仁增先生、何昀先生、高星女士将继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(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、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)或以“西藏信托莱沃3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等方式适时增持公司股份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以上增持的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承诺: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配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3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及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规定。

4、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3日